云阳县财政局

2024年财会监督检查查前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为深入贯彻《中共重庆市委办公厅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渝委办发 〔2023〕23号），云阳县财政局决定组织开展2024年财会监督检查工作，现将相关检查事项公示如下：

一、检查目的

为切实履行财政部门财会监督职责，充分发挥财会监督服务宏观调控和财政管理、保障财政政策执行、提升会计信息质量作用。

二、检查对象

（一）会计信息质量检查。（8个单位）

蔈草镇人民政府

洞鹿乡人民政府

县委党校

龙角镇中心卫生院

第四初级中学

县特殊教育学校

重庆江来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高双核供应链有限公司

（二）专项资金检查。（3个项目）

2023年进出口商品城项目发展奖补资金

2023年残疾人康复资金

2022年部分交通补助资金

（三）非税收入专项检查。（2个单位）

县房管所、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四）税收政策执行情况专项检查。（1个单位）

县税务局

（五）“三公”经费专项检查。

全县各行政事业单位

（六）县代理记账公司专项检查。（6家公司）

重庆良择财税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云阳县胜文会计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云阳县路宝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银越兴代账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程扬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云阳县艾一家会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七）内控执行情况专项检查。

根据2024年各单位内控报告编报情况，抽取部分单位。

三、检查内容

检查年度为2022年至2023年，会计信息质量重点关注被检查单位会计基础工作、政府会计制度执行和财政财务管理情况。专项检查资金重点关注政策执行及资金使用情况。

以上公示事项欢迎社会各界监督。

联系单位：云阳县财政局（会计监督科）

联系电话：55166820

联系地址：云阳县双江街道云江大道1600号

邮编：404500

云阳县财政局

2024年3月4日